

证券代码：002807
转债代码：128034

证券简称：江阴银行
转债简称：江银转债

公告编号：2021-008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一、重要提示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行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以现场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本行董事长孙伟、行长宋萍、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常惠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4、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准则》对本行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7、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参阅《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8、本行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9、本年度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千元为单位，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尾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阴银行	股票代码	0028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卞丹娟	周晓堂、张晶晶	
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砂山路2号汇丰大厦三楼	江苏省江阴市砂山路2号汇丰大厦三楼	
电话	0510-86851978	0510-86851978	
传真	0510-86805815	0510-86805815	
电子信箱	jynsyh@sina.com	jynsyh@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行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下列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与担保；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代客外汇买卖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351,289	3,404,346	-1.56%	3,185,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6,881	1,012,687	4.36%	857,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7,199	1,026,424	1.05%	898,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7,884	11,466,470	-70.80%	-11,897,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66	0.4971	-2.11%	0.4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55	0.4396	-0.93%	0.3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5%	9.10%	下降 0.25 个百分点	8.92%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142,766,234	126,343,092	13.00%	114,852,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1,493	11,757,457	3.18%	10,517,594

注：1、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表各比较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需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二季度	2020年第三季度	2020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1,218	797,978	850,448	851,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072	197,745	240,560	408,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979	201,509	235,394	389,317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466	-155,079	296,091	4,087,3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3）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存款本金总额	103,074,679	93,108,992	84,758,488
其中：对公活期存款	22,683,740	25,465,584	23,526,325
对公定期存款	19,063,113	16,177,050	15,880,715
活期储蓄存款	11,410,923	9,485,907	9,338,188
定期储蓄存款	40,195,513	33,468,774	29,187,804
其他存款	9,721,390	8,511,677	6,825,456

加：应计利息	2,684,357	2,179,364	不适用
存款账面余额	105,759,036	95,288,357	84,758,488
贷款本金总额	80,229,111	70,197,725	62,986,116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不含贴现）	52,973,672	48,620,054	45,669,216
贴现	12,768,544	10,943,873	9,796,978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486,895	10,633,798	7,519,922
加：应计利息	138,342	113,443	不适用
减：贷款损失准备	3,146,319	3,236,891	3,168,156
减：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10,781	4,582	不适用
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77,210,353	67,069,695	59,817,960

(4) 补充财务指标

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本状况	资本充足率（%）	≥10.5	14.48	15.29	15.21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3.36	14.17	14.0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3.34	14.16	14.02
流动性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25	99.05	89.70	86.49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79	1.83	2.15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77.84	75.39	74.31
	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3.10	3.23	3.4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50	25.12	26.67	29.96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4.30	3.94	5.06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4.86	2.27	4.7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61.90	55.94	56.9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71.77	87.98	99.87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11.44	13.16	3.82
拨备情况	拨备覆盖率(%)	≥150	224.27	259.13	233.71
	贷款拨备比(%)	不适用	4.02	4.61	5.03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31.47	31.66	32.03
	总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0.80	0.84	0.70
	净利差（%）	不适用	1.94	2.20	2.42
	净息差（%）	不适用	2.19	2.46	2.67

注 1、上表中不良贷款比率、单一客户贷款比例、迁徙率、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比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监管口径计算；

2、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3、总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平均总资产；平均总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用÷营业收入×100%。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3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阴市长达钢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	93,587,941	-	-	93,587,941	-	-
江阴长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90,892,500	-1,536,000	-	90,892,500	质押	36,556,500
江阴新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90,892,500	-	-	90,892,500	-	-
江苏省华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89,842,500	-600,000	-	89,842,500	质押	89,842,500
江阴市华发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83,255,100	-	-	83,255,100	冻结	83,255,100
江阴市振宏印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72,267,732	-	-	72,267,732	质押	66,111,555
江阴市爱衣思团绒毛纺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62,742,792	-1,056,000	-	62,742,792	质押	12,000,000
江阴法尔胜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54,821,226	-	-	54,821,226	质押	54,821,226

江阴美纶纱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43,018,500	-	-	43,018,500	-	-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38,772,778	-	-	38,772,778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存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阴市长达钢铁有限公司	93,587,941	人民币普通股	93,587,941					
江阴长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8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92,500					
江阴新锦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8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92,500					
江苏省华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89,8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9,842,500					
江阴市华发实业有限公司	83,2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255,100					
江阴市振宏印染有限公司	72,267,732	人民币普通股	72,267,732					
江阴市爱衣思团绒毛纺有限公司	62,742,792	人民币普通股	62,742,792					
江阴法尔胜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54,821,226	人民币普通股	54,821,226					
江阴美纶纱业有限公司	43,0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18,5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38,772,778	人民币普通股	38,772,77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本行无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肆虐全球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本行经营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战略引领、价值创造、风险管理和营收提升”四条主线，进一步突出“立足三农、普惠城乡”的经营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深化改革转型和创新提质，推动各项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回顾2020年，重点做好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主体业务规模迈上新台阶。一是存款增势“好”。力推“无户开户、有户增量、有量提质”，加强对公对私有效客户的拓展和管理，用好“票聚宝”、“汇聚宝”、“月聚宝”系列产品和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紧抓贷款客户贷款回笼和收单商户结算资金沉淀，有效保障存款规模和增量“破千过百”。至年末，全行各项存款总量达1031亿元，较年初增100亿元、增幅11%。二是信贷投放“多”。牢牢把握“支农支小”工作重点，以多方合作为契机，以产品服务创新为抓手，积极对接地方重点重大项目，严格落实客户储备投放机制，不断优化信贷投放结构，稳步提升贷款规模。至年末，全行各项贷款总量达802亿元，比年初增100亿元、增幅14%。三是效益管理“稳”。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经济下行、同业竞争和利差收窄，强化降本增效，突出价值创造，丰富中收来源，压缩非生息资产比重，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扎实推进增收创效深层次、结构化调整，着力提升整体收益水平。

二、普惠金融服务打开新局面。一是金融抗疫惠企惠民。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出台“信贷惠企惠民八条”，开辟绿色应急金融通道，设立专项信贷资金，定制专属产品，落实减费让利，实施征信保护，重点扶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复工达产。年内，累计投放“防疫快速贷”1.5亿元，累计为83户小微企业提供展期服务，涉及金额7.8亿元，累计为实体企业减负让利超亿元。二是党建联盟扩面增量。全面启动“党建共创 金融助企”三年行动，以“党建+金融”赋能网格化走访建档和信贷投放工作。年内累计开展18场培训宣讲、培训网格员1300人次、走访客户超7万户，新增“首贷户”837户、用信达41.5亿元。三是多措并举践行普惠。获批发行20亿元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专项用于小型微型企业贷款；申获39.4亿元专项再贷款，惠及1060家涉农、小微企业。开发“普惠e点通”营销服务平台，构建普惠产品体系，先后推出“长享贷”“无忧贷”“信友贷”“生意贷”“菁英贷”“电商贷”“乡村振兴卡”“双创通卡”等系列创新产品，满足市场和客户多元需求。全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达7132户、较年初增1019户，余额144.32亿元、增速25.92%，“两增两控”等普惠口径相关指标全部达成既定目标和监管要求。

三、改革创新转型输入新动力。一是业务创新驶入“快车道”。创新推出“厂房贷”“环保贷”“链融贷”等产品，满足企业客户多样化需求；推出对公资金监管业务，为基层单位吸收低成本资金提供业务支撑；加强银税

互动，实现“税信贷”线上化；积极对接无锡市知识产权局，成功入围知识产权业务推广的首批合作银行；完成首笔资本项目外汇收入支付便利化业务、上线 SWIFT GPI（全球支付创新）项目、实现跨境金融区块链直联，大大提升外汇业务服务水平。二是渠道融合形成“合围势”。全年新增手机银行活跃客户 12.7 万户、优质收单商户 9853 户，新增信用卡发卡 1.6 万张、实现信用卡分期 5146 万元。联合江阴市民卡打造“市民微商城”线上商城，联合万泽医药搭建“365”健康平台，搭建立新菜场、南门印象、食品城、供销海外购等多个“智慧场景”，实现收单、掌银和储蓄的联动增长。三是科技支撑加速“线上化”。不断拓展和优化线上非接触式金融服务，手机银行新增刷脸付、居转城缴费、不动产查询等功能，企业网银新增线上贴现、结售汇挂单、慧银存等功能，“江银 e 贷”新增“随房贷”和“工薪贷”两款线上金融信贷产品，在全省率先实现“全链通”电子营业执照银行开户，为客户提供了更为便利的线上金融服务。上线全省首个“小微快贷区块链+电子公证赋强项目”，大幅提高债务纠纷解决效率，有效保障金融债权安全。

四、案防风控水平实现新提升。一是风控能力持续提升。积极优化授信模式，用足用活贷款额度，全力防控处置风险，推进降旧遏新，进一步优化信贷资产质量。年内逾欠息 60 天内贷款占比降幅明显，年末不良贷款率 1.79%，较年初下降 0.04 个百分点，实现四年连续下降。二是合规建设持续深化。上线新合规系统，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完善制度流程梳理，年内共组织修订管理制度 511 个、操作流程 370 个；完善法审机制，扎实做好《民法典》落地实施相关准备工作；积极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和服务管理工作，妥善处理消保投诉，敦促服务质量提升。三是案防治理持续深化。按照“思想政治建设工作新三年规划”要求，组成“五位一体”督查小组，开展员工行为“三查三访”专项活动、内退员工排查工作、离职人员涉案情况排查、非法金融风险专项排查，有效掌握“员工八小时”内外行为，推动案防治理关口前移。

五、体制机制建设焕发新气象。一是机构改革集聚内生动力。把握科技金融发展趋势，筹建网络金融部和数字金融部，全面启动数字化零售转型，以科技手段提高金融服务质效。划分“旗舰型、综合型、零售型和智能型”四类网点，城区支行“3+2”模式初步成型，2 个智慧网点建设目标如期达成，苏南地区首家异地支行昆山支行开门营业。二是绩效改革倾斜业务一线。围绕全行转型发展中心，建立健全薪酬考核体系，对总行机关部室分别按照“利润中心、准利润中心、事业部制”进行分类考核，对支行按照“综合类指标、合规指标、业绩类指标”进行引导考核，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激励机制，持续集聚内生发展动力。三是内培外引筑牢人才之基。推进“梯队化”人才战略，扎实做好育人选人用人工作，加强各管理岗位后备人库建设，开展职级体系化建设，畅通员工成长通道，上线智能培训管理平台，构建全链条精准化现场培训模式。有序做好柜面人员分流工作，推进小微客户经理、零售大堂经理等营销队伍建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该准则的执行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采用了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该解释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该解释的执行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